



[英]莱·波·哈特利 著
李 司 译

车夫恨

The Hireling

车夫恨

〔英〕 莱·波·哈特利 著
李 司 译

江苏人民出版社

THE HIRELING

L. P. HARTLEY

根据 Penguin Books 1978年版译出

车 夫 恨

[英] 莱·波·哈特利 著

李 司 译

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

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淮阴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9 字数 190,000

1983年5月第1版 1983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71,000册

书号: 10100·654 定价: 0.67 元

责任编辑 尹礼荣

前 言

莱斯利·波尔斯·哈特利 (Leslie Poles Hartley) 是英国小说家和文学评论家。他于一八九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出生于英国剑桥郡，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曾在军队里服过役，一九二二年毕业于牛津大学哈罗和巴利奥尔学院，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三日逝世。他从一九二四年起先后发表过二十多部小说和不少评论文章。著名的《褐虾与海葵》(1944) 是他的成名作；《尤斯塔斯和希尔达》(1947) 曾获詹姆斯·泰特·布莱克纪念奖；《煤人》(1953) 获皇家文学学会海纳曼基金奖。一九五五年在新年授勋典礼上荣获“高级英帝国勋爵士”的荣誉爵位。

莱·波·哈特利的小说在英国受到广大读者的喜爱和赞扬，从六十年代起在美国也引起了人们的注意。哈特利不满足于十九世纪那种客观描写的写作方法，也不满足于二十世纪现代派所采用的那种主观的意识流的创作技巧。他找到了一条中间道路：把心理分析和对客观社会的描述相结合的道路。一方面，他探索人物的内心世界，通过梦幻、梦魇和一些幻想成分，把他们的潜意识的愿望清晰地表述出来；另一方面，他继续把他们作为与其他人冲突着的社会成员从外部世界来观察他们。这样，他就把幻想与现实、象征与客体、个人与社会互相对照、互相糅合起来，把人物的内心世界与外在世界融为一体。他的作品比较严肃，重视道德观念；虽有弗洛伊

德、荣格及其他心理分析，但主要的不是弗洛伊德所强调的性的分析，而是荣格所强调的其他方面的分析。本书就是哈特利的这种创作方法的一个很好例证。

本书原名 The Hireling，意即“雇工”，一九五七年出版，后由世界影片公司摄成影片在美国放映。考虑到“雇工”这个名词在我国读者中容易引起误解，所以把书名译作《车夫恨》。它描写的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不久，在英国伦敦所发生的一个出租汽车司机与一个年轻的贵族遗孀之间的爱情悲剧。

男主人公里德比特是一个出租汽车司机。他勤劳正直，忠诚善良，饱经沧桑，愤世嫉俗。他用分期付款的办法买了一辆汽车，独立营业。女主人公贵族遗孀富兰克林夫人在丈夫死后，抑郁寡欢，索然独处，虽然极其富有，但内心却无限孤寂痛苦。两年后的某天，她雇了里德比特的汽车去坎特伯雷大教堂祈祷观光。她在途中向他倾诉了自己的隐衷；而里德比特这个单身汉则杜撰了一些关于自己的“妻室儿女”和“家庭生活”的故事为她消愁解闷，使她恢复了对生活的信心。后来，这位贵夫人又慷慨解囊帮助他付清了买汽车欠的款，摆脱了困境。于是这位司机对她慢慢产生了爱情，并大胆地向她作了表示。富兰克林夫人虽然性情温和，心地善良，但没有勇气突破传统等级观念和旧的习惯势力的束缚，拒绝了里德比特的求爱。不久，缺乏生活经验的富兰克林夫人突然爱上了一个庸俗势利、卑鄙无耻的青年“画家”休吉。里德比特在他们举行婚礼的前夕写了一封匿名信，揭发了休吉的卑鄙行径。接着，他在为休吉及其情妇开车时，造成撞车事故。他与休吉同归于尽，结束了他短暂的生命。

本书前面的几章，侧重心理描写，但随后，人物刻画得越来越鲜明，情节发展越来越紧凑，主题思想越来越明确，一步一步地把故事引向高潮。这部小说结构严谨，语言朴实，笔墨细腻。尤其难能可贵的是，作者通过活生生的事实，对英国社会迄今尚存的阶级偏见和门第观念，作了血与泪的控诉，对英国上层社会人物的虚伪自私、灵魂龌龊和精神空虚，作了无情的揭露与鞭答。

本书根据英国企鹅出版公司一九七八年版译出。其中第1—8章由李定坤同志翻译，第9—18章由李宗钧同志翻译，第19—28章由郑克司同志翻译。其中难免有错误与不妥之处，敬希读者批评指正。

第一章

这位出租汽车司机，个子高大，肤色微黑，相貌英俊。大战爆发时，他在正规部队当过兵，现在看上去还是个军人模样。他也干过别的事，在心情舒畅的时候，往往会谈到自己的一些经历：“我的一生经过了多少波折啊！”可是，只有军队生活，在他的外貌上留下了痕迹。他的外貌颇为引人注目，这是谁都肯定的，他自己也深信不疑。然而，在他的举止中却丝毫没表露出这一点。他似乎并不因自己的仪表而自豪，他只不过象维护一宗公共财产那样来维护它。他看上去精明机警，有点奢华，难以接近。多数人的体形轮廓都是不太清晰的，就象近视眼看到的東西那样模模糊糊，而他的体形轮廓却象修整过了似的，格外鲜明。他本来只想做到不卑不亢，却显得很有风度，虽说衣料只是普普通通的，然而裁剪的式样却高雅不俗。他总是带着一副毫无表情的面孔，为顾客打开车门；带着一副毫无表情的面孔，听从那些初次见面的顾客的吩咐；带着一副毫无表情的面孔，开车门让顾客下车。对那些不只是把他作为司机看待，而且把他作为人看待的顾客，他倒显得有点凛然可畏，而他是有意要让人家有这种感觉的。他不仅仪表堂堂，而且礼数周全。他这样做，也许是为了一个特殊目的：把个人的感情掩盖起来以保持他的超然态度。除非别人对他讲话，他是很少开口的，而要是讲起话来，又显得生硬。他倒不妄自尊大，目空一切；他似乎并不觉得自

已有什么了不起的地方，可是人们从他身上的某个部位，也许就是从他那双平时显得过于沉着的眼睛中，总感到有种威胁的意味。他的眼睛似乎在说：“站开！站开！”

这就是他对待世人的那副面孔。当他摆出一副生意人的派头时，无论是在白天还是黑夜，他从镜子里看到的也是这副面孔。然而这并不是造物主所看到的，他曾煞费匠心而塑造出来的那副面孔。在他的脸庞后面，显露出一个不太宽阔但却很精致、坚固的脑壳。颧骨和太阳穴之间有一个洼。他双眼深陷，间距很宽，头部转动时，他那黑眼珠儿嵌在半边眼白里，恰似一弯新月拥抱着一个旧月。他眼睛象炮铜色，看上去也象炮铜一般冷酷，闪着淡黄色的光。两道浓眉十分弯曲，其中一道微微有些集中。一道与双眉外形相似的弯弓般的皱纹，深深地刻在他的前额上。鼻梁挺直而稍长，下面蓄着稀疏的八字形黑髭。健壮的脸部的垂直面上，长着这些下垂的弦月状物^①，垂直面从颧骨一直延伸到他那不长而有裂纹的下颌。下颌的轮廓有点象三角形，底部隆起来象块圆圆的高地，中间有一条很深的向下弯曲的凹痕，把它一隔为二。他头顶上浓密的黑发，波状起伏，间有几根银丝；后脑的头发紧紧地贴着头皮，好象是用胶水粘住了似的。他的皮肤并不特别黑，但由于他的面部轮廓是那样分明，即使是在直射的光线下，也布满着阴影。他休息的时候，表情显得忧伤抑郁；很少见到他笑，偶尔笑的时候，总是目光低垂。他有些显老，多少往事已在他的脸上留下了痕迹。可是从侧面和后面看——顾客们通常是从这两个角度看他的——他却显得年

①指上面提到的眉毛、眼睛、黑髭等。

轻。他不太象英吉利人，也许有点儿皮克特人^①的血统。

他天生一副富于表情的面孔，但他不愿在脸上露出任何表情来，因为表情就是心情的外露，而他是不愿外露自己的任何心情的。他把个人的声誉看得很重，会一下子生起气来，而且往往是在人家不是有意要得罪他、惹他生气的时候。他在少不更事的时候曾以酗酒寻衅闻名。要是他对一个人的面孔看不顺眼，就可以惹出他的气来；要是接着打了起来呢，这位汽车司机是能大显身手的。他曾经代表他所属的营参加过拳击比赛，并多次充当过拔河赛的沉底运动员。这倒不是说他是个蛮不讲理的人，而是他有这种性格，随时可以同人家干起架来，而过后也随时可以同这个人一起开怀畅饮。一场风波之后，他确实感到自己的心情比别的任何时候都要舒畅些、平静些，更能同周围的人相安无事。可是，他也说不上是个十足的勇士。他是在城市里成长起来的；要是谈情说爱时不得不穿过一片有牛群的田野的话，他就等到危险过去之后，才会继续他的缕缕情话。

在阅兵场上和营房里，只要有点儿理由，他说起话来是非常尖利刻薄的；但是他在伙伴们中间，如果没有闹什么纠纷的话，总是采用含蓄隐晦的说话艺术。他这种含蓄隐晦倒不是有意讥讽，只是不自觉地说明了一个事实：那些不寻常的事例他简直见得太多了，他已经是见怪不怪，无动于衷了。

“不会有什么使我感到惊讶的事。”他经常这样说。

至于他的人生观，他自己承认他是一个愤世嫉俗的人。他

^①皮克特人，昔日住在苏格兰东部及北部的民族。

根本谈不上有过什么幻想，可是却力求从幻想中觉醒过来。有时候他一个人在洗澡间里唱歌，其中有一首是按《过去的好时光》的曲调唱的，歌词是这样：

“我确信，我确信，
臭虫要比跳蚤大，
它们墙上赛足球，
我替它们当裁判。”

这也许就是他的信仰的范围。但他并不以此自夸，因为自夸是违反他的道德准则的。别人一自吹自擂，他马上就嘲笑人家。他把这叫做“用大棒搅鸡蛋”。在这种情况下，他说起话来带着慢吞吞的揶揄口气。那些了解他的人知道他这是叫人家小心一点。“能否请您再说一遍，”他会这样说，“我倒还想听听哩。”但是作为一个愤世嫉俗者，作为一个具有现实主义思想的愤世嫉俗者，他能够很好地控制自己。顾客中几乎没有几个人能猜得出，在他那漂亮而没有表情的面孔后面，有些什么样的思想、感情被压抑下去了。他经常研究顾客的个性，并且尽可能使他们高兴，但他不做得过分热情，因为他认为，他们是不喜欢过分热情的。他惯于使用“老爷”、“夫人”、“先生”、“太太”这些称呼，并能使这些称呼给人以特殊荣誉的感觉。他严格遵守时间，在出租汽车行业中，可说是没有比他更守时的了。如果有意外的情况使他不得不迟到，或是他偶尔不能亲自去为顾客开车，而不得不让别人去替换他时，他就打电话向顾客道歉——甚至写信去道歉，尽管他不喜欢写信。这种对别人的关心和他那超然的态度形成鲜明的对照，给人很好的印象，因此，顾客们向自己的朋友们推荐他，说他是特别客气、特别可靠而又特别诚恳的人。

他感谢他们这样做，其实他没有多少事情需要感谢他们的。可是他们对待他呢，自然没有他对待他们那么体贴关心。曾经有许多次，他们要他在夜总会或舞厅等他们，一直等到半夜两三点，不送一块三明治给他吃，也不送一杯茶给他喝；他们曾多次地临时把一笔好生意取消，既不表示歉意，也不许诺以后再用他的车，有时候他们把他忘得一干二净。他们丝毫不考虑别人，认为他是理所当然地要忍耐；他们似乎没有意识到他有什么感情会受到伤害，有什么利益会蒙受损失；他们中间有些人当着他的面随意高谈阔论，好象根本没有他这个人在场似的。他早就不在乎这些了，他已经使自己习惯于对他们的瞎扯淡充耳不闻；可是，要是他无意中听进去了，有时他得到的印象是，那些谈话无聊已极。有些顾客虽然彼此相识，却不知道他们都是雇他的车。在他们的眼里，他只是个“我们中间的这个毛孩子！”要是他喜欢同顾客们聊天，说他们彼此之间的闲话——当然按照他的原则和意向，他是不喜欢这样做的——他只要重复一下他们信口说出的那些废话，就会引起一大堆是非，造成许许多多恶作剧来。他的任务经常是接送那些在朋友家吃过午餐或晚餐的顾客。他们在朋友的家门口罗罗唆唆地对主人表示热情洋溢的感谢，可是，一转身上汽车却又对酒菜、宾客和女主人评头论足起来，说的完全是另一套。

难怪在他看来，顾客是“他们”，即使不是来自一个敌对的种族，也是些异族人。他们游手好闲，反复无常，动不动就改变主意和目的地，叫他不按交通规则在单行道上逆向行车。可是当他和意气相投的人在一起，评论那些人的缺点时，却不让自己显得对那些人有气，也不表示他对那些人的憎恶：

听起来他好象是他们之中唯一神志清醒的人，在一味地嘲弄这疯狂的世界。

尽管这样，这个出租汽车司机仍然是一个坚定的保守党人，他投票选举的正是他所取笑的那些人，这不仅因为他们是他的生活来源，而且正因为他们虽然有种种缺点错误，但还是代表着他自己正在孜孜以求的某种东西。

有两类顾客可以不受他的苛评。一类是几位军官，他们在大战期间和他在一个部队服过役，现在按照他自己的说法，请他们为他们开车。跟他们在一起，他觉得没有什么拘束；跟他们谈话，不存在什么适应不适应的问题，也无需处处小心提防。即使他不一直都是使用他们常用的字眼，他说的却是他们的语言——一种有过共同经历的人们的语言。虽然他们之间的关系范围很狭窄，他却是懂得这种关系的。当他的这些顾客和他谈到他们过去在一起并肩作战的情景时，他总是身子向后靠在自己的座位上，让他那宽阔的肩膀暂时放松一下。

另一类顾客也只是少数几个人，但这更令人感到难以相信，因为那竟是几位老太太，不知怎么地——他自己也说不出究竟是因为什么——她们赢得了他这样一个出租汽车司机的尊敬。出租汽车司机一般说来是不喜欢老太太的。她们上车下车都要人扶，她们的旧礼节、老规矩象她们的行动一样僵硬古板；她们惯于用毫不含糊、充满自信和加强语气的声音告诉人家她们需要什么，这往往招致别人不客气的答复。大多数汽车司机对待她们缺乏耐心，而他却不然；尽管他不承认他有这种耐性，她们却可以指望从他那里得到种种殷勤礼遇。有时候，他会很惊异地说：“她是个很不错的老太太。”从

他那里得到这样的赞扬是件了不起的事，因为他不轻易使用“很不错”这个形容词——实际上，除了对这些老太太外，他几乎不用这个词。

可是，这样的老太太并不多，总的说来，他觉得女人对他没有什么用处。他不止同一个女人在一起生活过，可是他把她们看作是一种讨厌的必需品。他说女人残酷，令人诧异的是，这就是他对女人的主要指责。她们是怎么想方设法去残酷地对待他这样一个人的呢？他似乎是那么一个不可能受到残酷对待的人——实际上，他是一个“抗残酷”者，而不是一个轻易屈服于残酷的人。如果有什么残酷的话，那一定是来自他自己。可是不，他说，女人残酷，她们喜欢使人遭受痛苦。

每当他想到女人的时候，他往往会想起他母亲的鞋子来。她有二十四双鞋子。她在别的方面也花钱，但鞋子始终是他父亲挑出来责怪她的一项奢侈浪费。她为什么需要这么多鞋子呢？她为什么不应当有这么多鞋子呢？她经常眼泪汪汪地问她的大儿子；而他呢？不懂得为什么她不应当有这么多鞋子，也跟着号啕大哭，因为他所得到的除了许许多多的家庭负担外，几乎没有别的什么。父亲对她生气时，她对大儿子象蜜一样甜。但别的时候就不是、或常常不是这样。她时而宠他，时而骂他，他从来不知道妈妈什么时候会宠他，什么时候会骂他；可是他知道，他受宠与挨骂不是取决于他的表现好坏，而是以她的情绪为转移。她对鞋子总是爱怎么样就怎么样，要是扔掉一双，就要添上两双。这有什么关系呢？他感到奇怪；这是怎么一回事呢？他长大一点的时候就明白了。他家里缺钱，几乎要破产了。他和家里别的人每人只有

一双鞋，而他母亲的鞋却依然是两长排放在那儿。他渐渐讨厌见到那些鞋子，当她哭着向他走来时，他同情的是他父亲，而不是她了。可是，连他的父亲都不能勇敢地面对她，他又怎么能够呢？她那执著的、隐秘的、狡诈的性格，他们父子两人都受不了。

他对家中的这种敌对气氛倒是习惯了，但他讨厌充当缓冲人物，于是逃出家庭当了兵。军队似乎是非战斗人员的天堂，他所在的那个军乐队便是和谐的仙洞。他家里一打听到他的下落，便给他来了信；但是他一见到母亲的笔迹就不由得发抖和感到恶心；直到她不再给他写信，他才不再害怕。以后许多年他都尽量避免看女人的鞋子，每当他看到那些鞋子——不害臊的女性的象征时，他浑身就象针刺般的难受。

军队几乎与他所有的特性都很相投：他爱争好斗，对于一切微不足道或没有意义的事情，只要以正当纪律形式出现的，他都玩世不恭地承受下来；他具有觉察战友们优缺点的直觉，差不多一眼就能看出一个人在面临困境时的表现会是怎样的；他喜欢猛冲乱撞、喧嚣吵嚷的场面；他感到他周围的一切是个活生生的有机整体，有它的各种习惯、传统、仇恨和友谊。他觉得在军队里，每个人都是按照他的真正价值来评定他的级别的，除了自己之外，没有别的什么能使他更有价值，让他自己和别人都承认他的价值，对于这个出租汽车司机来说，是头等重要的。

在军队里，他得到了这两方面的承认，而且随着他服装上军阶条纹的增加，他所得到的承认也就越来越多了。他认为他之所以得到承认，是由于他自己事事争气，从军队里“赢得”的。但情况并不是这样，或者说，不完全是这样。那确

实是他把自己的勇气、耐心、责任感、忠诚——他的全部身心都献给了军队，而从军队里得到的奖赏。凭这一点他感到了自己的价值。但是他不愿承认情况是这样的，甚至他在心里也不承认这一点。他不愿把职责叫做职责，他可以给它找到许许多多轻蔑的说法，有的前面还要加上些下流难听的口头语，可是他还是按职责办事、按职责生活。就是那些不得不在他手下接受严格训练的新兵，也不愿称它为职责，他们也用许多别的名称去称呼它，就象他们用许多别的名字称呼他一样。因为尽管他对自己的任务了解得十分清楚，他不应该象旧式军纪官那么严峻得不近人情，但他还是对他们毫不留情，不给他们喝早茶。相反，他双手叉腰、衣冠楚楚，摆出一副发号施令的令人敬畏的架势——他所处的地位给他带来了几乎比国家里任何别人都更加明显、更加直接的权威。他必须绝对正确；他必须说刺人的话。不过他也能说安慰人的话。士兵们很欣赏这一点，所以后来回到平民生活之后，不只一个曾经有理由恨他的人向他走过来，请他去喝一杯酒。

新兵能够而且必须受到严格的训练，但顾客却不是这样，你得让他们高高兴兴；他的职责只不过是把他们送到目的地而已。只有迎合他们，才可望使他们成为较好的顾客。他是这样做的，但这和他的本性是格格不入的，而且这样做，他就丢掉了以相互承担义务为基础的价值观念。在他看来，平民界不存在这种义务；平民界里的情况是：人不为己，天诛地灭。尽量替别人着想，无限克制自己，那是在军队里支配人与人之间交往关系的原则。这种原则，在这里不起作用。军队不是一个真正的社会缩影，它是一个单独存在的、男性的、集体的和等级分明的世界；在一些人看来，它好象是一个专

制王国，可是对这位汽车司机来说，在军队服役却可享有绝对的自由。

军队好似他唯一的情人，可是他最后还是和它闹翻了。他不无理由地认为它辜负了他。象任何情侣关系破裂时一样，这种破裂也是非常痛苦的。“爱国得不偿失，”他说。然而，离开军队给他带来的痛苦，超过了他原先认为能够忍受的限度。那是些空虚、黑暗的日子，是些寂寞凄凉的日子。没有职业，也没有人能帮助他找个职业，他试干过一种又一种的工作，觉得这些工作都不称心，都缺少一种什么东西。他感到缺少的并不是钱（虽然钱是他向自己提出来放弃那些工作的理由），而是别的什么东西。他在军队里的薪饷尽管比现在挣的钱少得多，但是在他与坐在条桌后面的军需官互相敬礼，向那军需官领取薪饷的同时，还领到了某种东西——一种能够抵御冷酷的外部世界风寒袭击而保持他心灵温暖的东西。

过了些时，他加入了消防队。但是他不喜欢消防队。消防队对他来说，完全不象军队那样是一个活的整体。他的社会地位降低了，现在必须从最低的那个梯级重新开始向上爬。消防队的云梯他是准备去攀登的，可是他对消防队里其他高升的机会却不那么用心。那里松弛的纪律使他感到厌恶。“喂！伙计们，让我们一块儿来把黄铜零件擦一擦吧！”这简直象演戏，他觉得从休息室的柱子上滑到救火车旁象是玩儿童游戏似的，他最恨搞这类事情。他要同人斗，而不是同火斗，火是太抽象的敌手。他被派去做的某些工作，比方说，从树上救下受惊的猫，把在一起打架的天鹅扯开，他觉得这完全是浪费时间。

为了消磨时间和挣一点外快，他到一家出租汽车公司当

个临时司机。在开车的过程中，他同外界有了一些有益的接触。顾客们把他记在心里，有时他们叫车的时候，指名要找他。他们对他的这种“偏爱”，是那家公司的正式司机们没有得到的。有一天，一个顾客说：“你为什么不自己经营呢？我可以帮你与六七个人挂钩。”他话虽然那样说，可是到时候却并没有那样做。不过这个汽车司机的心里本来就有这个想法，顾客的这一许诺鼓励了他，促使他下决心干起来。

他用分期付款的办法买了一辆汽车，把汽车保养得非常整洁漂亮，就象他本人一样。他对自己要求很严，用他自己的话说，他把上帝赐予他的全部时间都用在工作上。不眠之夜带来了嗜眠之昼，有时候他几乎无法控制自己的睡意。他失去了健康的脸色，双颊深深地凹了下去；他那两套穿了十年的衣服，现在穿在身上是松垮垮的了。尽管他的体格很强壮，但看上去却好象一个患了十二指肠溃疡的人。虽然他非常努力，但由于除了投资到汽车上的那笔退役金之外，再没有别的资本，他在开始独立营业之后的五个月里，仅仅能够保持收支平衡。他还得继续在将近三年的时间里，按月付出一笔在他的收入中占很大比重的分期付款，然后这部汽车才能真正属于他。可到那时，这辆汽车已经不值什么钱了，因为它已经行驶了十万英里。

在平民生活中，他没有同伙伴们亲近起来的想法，有一种敌视性的隔阂使他不愿意去想起他们，正是他要工作的愿望使他同他们疏远了。他觉得在他的一生中没有一个人曾经帮助过他，尤其是女人。他并不想攻击一切人，那是他做不到的，但是，他随时都准备要打击别人或受人打击。他是一个尤利西斯式的男人，一个十足的男子汉，但没有一个珀涅罗